



Providence University  
Respect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 保護校園智慧財產權

靜宜大學 教師篇

## \* 校園智財權提醒

資料來源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 \* 著作權採**創作保護**原則：不需另外提出申請，著作人於**著作完成**即享有著作權保護。
- \* 著作權的保護僅及於該著作的**表達**而不及於其所表達的思想、程序、製程、系統、操作方法、概念、原理或發現等。  
〈例〉陳老師獨創特殊的教學法，並將教學法出版成冊，著作權法保障其書籍不可被抄襲，但**方法**可供大家使用。
- \* 依法令舉行之各類考試試題及其備用試題不受著作權法保護。  
〈例〉高/普考等國家考試、高中職以下學校舉行的段考題目。  
◎**注意**：托福、多益考試及大學/研究所相關試題是受著作權法保護的。

### 影印的合理範圍

- \* 教師為供教學重製同一本書、期刊雜誌使用的比例：
  - \* 同一作者，短詩、文章、故事不超過1篇、摘要不超過2篇。
  - \* 同一本集合作、期刊雜誌不超過3篇。如屬報紙上的文章，同一學年同一課程不超過15件著作。
  - \* 同一學年中，重製的著作件數不超過27件。
- \* 影印本應註明著作人、著作名稱、來源出處、影印日期等，並應向學生說明著作資訊，及提醒學生尊重著作權，及不可再行影印或重製給其他人。

靜宜大學  
Providence University

感謝靜宜大學法律學系  
戴志傑老師提供

## \* 校園智財權-合理使用

- \* 將補習班或市售各種模擬試題印製為學生練習或期中期末之考題者，乃係超越合理使用之範圍，而侵害他人已公開發表著作之重製權。
- \* 將他人文章、圖片、照片編寫入教材，並上傳資料庫供同學下載、直接影印、或委由同學影印時，應特別**注意重製的份數或比例**有無對該著作產生「市場替代之效果」，若有，則將超越合理使用之範圍，而侵害他人已公開發表著作之重製權與公開傳輸權。
  - \* 若每學期有對該著作反覆重製、使用者，應儘量徵求著作人之同意；且該教材中除應留意著作人格權之尊重外，最好表示該教材使用之目的以及禁止同學再行重製給他人等方面之警語。
- \* 將他人期刊論文，尤其是已收入至電子資料庫之部份，**單篇或集結成冊供同學影印者**，乃係對該著作產生高度的「市場替代之效果」，而超越合理使用之範圍，並**侵害他人已公開發表著作之重製權**。
  - \* 欲指定相關文獻以供同學閱讀者，最好之方式還是請其利用圖書館的影印機自行影印，方為上策。
- \* 將他人影片作為教學之輔助教材時，最好於簡報頁面**以連結之方式**播放該影片；若需於課堂中全程或經常性地使用他人影片者，即應取得著作人之授權或委請學校購買「**公播版**」。
  - \* 切勿使用與教學活動關聯不大的影片，以避免對該著作產生高度「市場替代之效果」，而侵害他人已公開發表著作之公開上映權。

靜宜大學  
Providence University



## 保護校園智財權 尊重創作不侵權

靜宜大學首頁→熱門連結

Providence University

Respect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